

桃園市桃園區大有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52桃園市桃園區大有路220號
承辦人：蔡佩宜
電話：03-3577715*610
電子信箱：e001@mail.dy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9日
發文字號：有小輔字第10900054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09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
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特教助理員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教育局109年3月13日桃教字第1090017475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09年10月07日(星期三)下午13:00~16:0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大有國小視聽教室一(地址:桃園市桃園區大有
路220號)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從特殊生危機行為談教室應有的準備與輔導策
略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吉靜如少年調查保護官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國中小教職員工、家長及特教助理員等，
預計100人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月07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(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)-研習報名-縣市
特教研習開啟查詢，登入縣市(桃園市)-各級學校(國小)-

輔導室 109/09/09 13:19



1090009604

無附件



學年(109學年度上學期)-關鍵字(登錄單位大有國小)報名。

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九、防疫期間，進入校園請配合量體溫、全程戴口罩；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；另因本校停車位有限，請出席人員儘量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。

十、聯絡人：輔導主任蔡佩宜，分機:03-3577715#61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